

##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知时间：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2023年12月2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2、召开时间：2024年1月2日下午16:00

3、会议地点：公司本部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5、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6、主持人：会议由全体董事一致推举的董事梁伟刚先生主持。

7、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董事梁伟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2、通过《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 2.1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梁伟刚

委员：丁青海、马学锋、罗中玉、任仁、李伟真、刘民英

#### 2.2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伟真

委员：梁伟刚、马学锋、尚贤、刘阳

#### 2.3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尚贤

委员：梁伟刚、丁青海、刘民英、刘阳

#### 2.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民英

委员：梁伟刚、丁青海、尚贤、刘阳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罗中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4、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一帆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薛飞先生、郑玉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王东方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张蕾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